

附件

附件一：成藥、指示用藥、處方藥的分類與使用方法：

(國外僅區分處方藥及非處方藥，但台灣將非處方藥又區分為成藥及指示藥品)

分類	說明	補充	外觀標示	
非處方藥	成藥	所含成分藥理作用緩和，不須醫藥專業人員指示，即可購買並依其說明使用	如綠油精等	「衛署成製字第xx號」
	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藥品 (Over the Counter Drug, OTC)	須經醫藥專業人員指示其使用及用法，始得購用之藥品	如大部分之胃腸用藥、綜合感冒藥	「衛署藥製字第xx號」
處方藥	醫師處方藥品	有必要由醫師診察後對症開立處方，使用過程須由醫師加強觀察，並經藥事人員調劑後，始能交付患者服用之藥品	如安眠鎮靜劑及抗生素等	「衛署藥製第xxx號」

資料來源：

衛生署衛生報導 99 期 <http://www.doh.gov.tw/new/page/9907/98-6.htm>

康健雜誌 (2005 年 2 月) 75 期 p.145

附件二：13 項藥袋必須標示合格比率

	醫院	診所	藥局
醫療院所總數	267 家	1406 家	333 家
合格醫療院所數	82 家	17 家	3 家
合格比率	30.7%	1.2%	0.9%

資料來源：92 年 6-12 月醫改會藥袋標示調查

附件三：醫院和診所門診藥品不同包裝方式之比率

		分開包裝	混合包裝	領到外用藥， 沒有口服藥	只有領一種 藥	不知道/不記 得
調查結果		52.7%	42.3%	1.8%	3.0%	0.2%
門診地點	醫院	85.2%	9.2%	1.0%	4.3%	0.3%
	診所	24.5%	71.4%	2.5%	1.5%	0.1%

資料來源：92年9月醫改會第三次醫療品質民調

附件四：藥事人員親自執業比率

執業場所	醫院		診所		藥局	
	藥師	藥劑生	藥師	藥劑生	藥師	藥劑生
藥事人員總數	526	15	360	200	533	360
	541		560		893	
藥事人員親自執業比率	89.5%		53.6%		53.2%	

資料來源：莊瑞蓉(2004)台灣地區藥事人員實施優良執業規範之現況。中國醫藥大學醫務管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。

註1：藥事人員包括藥師與藥劑生

註2：研究觀察員透過用藥諮詢問題來判斷藥事人員是否親自執業。

附件五：92年藥師人數與醫院／診所／藥局家數比

	藥師	藥劑生
總人數	17891	7142
醫院執業	5467	108
主持藥局 7155 家	4193	2962
不在醫院及藥局工作總人數	8231	4072
92年診所總數 (西醫 9565, 牙醫 5889, 中醫 2729)	18183 家	

資料來源：衛生署 92 年衛生統計

附件六：近年用藥疏失事件一覽表

日期	事件	說明
910224	診所錯把藥酒當咳嗽藥水	一家三口因感冒前往診所就醫，各自拿回咳嗽藥水一瓶，在服用後數分鐘即相繼發生臉潮紅、噁心、嘔吐及腹痛的症狀，經轉送醫院救治後，證實所謂的咳嗽藥水為高酒精濃度的藥酒。
911129	北城醫院「打錯針」事件	因嬰兒室未妥善管理疫苗冰櫃，護士誤拿冰櫃內的肌肉鬆弛劑當做B型肝炎疫苗注射在新生兒的體內，造成一名嬰兒死亡。
911209	屏東崇愛診所「給錯藥」事件	誤把降血糖藥(Euglucon)「糖必鎮」倒入抗組織胺藥(Periactin)感冒藥的罐子，開給至少122名患者使用，造成11名幼童受害，其中一位九個月大的嬰兒，吃掉10包藥，相當於吃進大人一天5倍藥量，送醫不治。
920114	嘉義一診所誤將大人藥物開給女嬰	一名10個月大的女嬰因罹患感冒被母親送往該診所醫治，回到家不久接到醫院護士來電指出，該藥品是開給大人的，請家長拿回去換，所幸女嬰尚未服藥，未造成重大傷害。
940326.	關西衛生所打錯疫苗事件	十九名應接受日本腦炎疫苗注射的幼童，卻被誤接種二合一破傷風減量白喉混合疫苗。

資料來源：醫改會彙整